附件1

 区级有关部门

区委宣传部、区委统战部、区发改局、区经信科技局、区教育局、区公安分局、区民政局、区司法局、区财政局、区人力社保局、区自然资源规划分局、区生态环境分局、区住建局、区交通运输局、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、区商务局、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、区卫生健康局、区退役军人事务局、区应急管理局、区审计局、区综合行政执法局、区市场监管局、区金融事务中心、区统计事务中心、区医保局、区机关事务管理局、区气象局、区供销社、集聚区椒江分区管委会、区城发集团、区交投集团、区旅游集团、区排水集团